

#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 二零零七年中期業績公佈

### 業績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9,998	53,20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01,045	45,14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變動及相關遞延稅項	53,014	33,181
每股溢利	港幣 2.29元	港幣 1.02元
每股溢利 — 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變動及相關遞延稅項	港幣 1.20元	港幣 0.75元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董事會謹此宣佈，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本集團錄得溢利為港幣101,0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5,100,000元）。本期溢利包括按公平值重估本公司投資物業所產生港幣48,000,000元收益淨額。若不計重估之影響，本年度上半年溢利將為港幣53,0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3,200,000元），每股溢利為港幣2.29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02元）。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附註2)	79,998	53,208
直接成本		(5,964)	(6,572)
毛利		74,034	46,636
行政開支		(19,035)	(17,819)
其他經營收益		1,435	767
其他經營開支		(1,847)	(1,602)
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變動		57,900	14,500
經營溢利	(附註3)	112,487	42,482
財務成本	(附註4)	(2,267)	(2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881	6,0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2,101	48,474
所得稅開支	(附註5)	(11,056)	(3,33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01,045	45,143
每股溢利（基本及攤薄）	(附註6)	港幣 2.29元	港幣 1.02元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011	3,207
投資物業		943,500	885,600
共同控制實體		109,075	109,038
合營企業投資預付款項		39,245	—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477,872	416,7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	117
		1,572,820	1,414,742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8)	10,910	8,89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		418,803	380,7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869	137,320
		513,582	526,977
總資產		2,086,402	1,941,719

<b>權益</b>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402	4,419	
儲備	1,813,869	1,652,451	
擬派股息	—	30,937	
<b>總權益</b>	<b>1,818,271</b>	<b>1,687,807</b>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0,422	120,55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9)	41,678	42,515	
應繳稅項	2,031	844	
借款	94,000	90,000	
	<b>137,709</b>	<b>133,359</b>	
<b>總負債</b>	<b>268,131</b>	<b>253,912</b>	
<b>總權益及負債</b>	<b>2,086,402</b>	<b>1,941,719</b>	
流動資產淨值	375,873	393,618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948,693</b>	<b>1,808,360</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此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零六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 (b) 重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重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零六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 以下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新訂準則、對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必須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採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 除於二零零七年年度財務報表作出額外披露外，採納上述新會計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下列為已發出但在二零零七年仍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會計年度開始日及後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詮釋。本集團已開始就其對預期的影響作出評估，惟暫時未能釐定上述準則會否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期內已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21,786	16,791
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之溢利	33,352	17,946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894	1,483
利息收入	11,576	4,386
投資物業之管理費收入	3,959	4,305
佣金收入	4,161	3,998
	4,270	4,299
	<b>79,998</b>	<b>53,208</b>

- (a) 主要報告形式— 業務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世界各地經營三項主要業務分部：

紡織— 製造及分銷紡織產品  
物業— 投資及租賃工貿樓宇  
投資— 持有及買賣投資證券

各項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活動。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270	25,947	50,781	79,998
分部業績	3,223	63,109	46,155	112,487
財務成本				(2,26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881	—	—	1,88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2,101
所得稅開支				(11,05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01,045</b>
資本開支	19	10	—	29
折舊	164	46	11	221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299	20,789	28,120	53,208
分部業績	4,159	13,424	24,899	42,482
財務成本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6,014	—	—	(22)
除所得稅前溢利				48,474
所得稅開支				(3,33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45,143
資本開支	—	24	—	24
折舊	164	48	11	22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資產	3,961	1,016,691	956,558	117	1,977,327
共同控制實體	109,075	—	—	—	109,075
總資產	113,036	1,016,691	956,558	117	2,086,402
總負債	1,385	37,174	3,119	226,453	268,13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資產	5,123	950,999	876,442	117	1,832,681
共同控制實體	109,038	—	—	—	109,038
總資產	114,161	950,999	876,442	117	1,941,719
總負債	1,490	38,493	2,532	211,397	253,912

(b) 次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三項主要業務分別在下列主要地區經營：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紡織、物業及投資  
美國、歐洲、台灣及東南亞－投資

各地區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活動。

	營業額		經營業績		資本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36,538	29,246	70,355	19,511	29	24
美國	16,218	6,559	15,617	6,219	—	—
歐洲	6,924	10,867	6,651	10,323	—	—
東南亞	7,316	1,847	6,925	1,762	—	—
台灣	11,582	4,249	11,574	4,249	—	—
其他國家	1,420	440	1,365	418	—	—
	79,998	53,208	112,487	42,482	29	24

總資產乃按資產所在地分配。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1,057,076	972,643
美國	271,605	302,604
歐洲	81,461	70,918
東南亞	54,643	37,283
台灣	467,955	408,978
其他國家	44,470	40,138
	1,977,210	1,832,564
共同控制實體	109,075	109,038
未分配資產	117	117
	2,086,402	1,941,719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乃扣除折舊港幣221,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23,000元）後列賬。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短期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2,267	22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17.5%（二零零六年：17.5%）之稅率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則按照本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187	793
遞延所得稅	9,869	2,538
	<u>11,056</u>	<u>3,331</u>

損益賬內之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包括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海外稅項港幣469,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855,000元）。

6.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101,045	45,143
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4,078	44,320
每股基本溢利（港幣元）	2.29	1.02

本公司沒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已派發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0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30元 （二零零六年：已派發二零零五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5元）	30,817	15,468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包括港幣124,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06,000元）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沒有向客戶提供任何信貸期。於結算日，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均為30日內。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在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包括港幣1,692,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796,000元）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30日內	1,352	1,456
31-60日	340	340
	<u>1,692</u>	<u>1,796</u>

## 中期股息

董事已決定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股份合共171,500股，全部股份其後均已被註銷。董事認為，購回股份有助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對股東有利。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款額 （未計入費用） 港幣元
		最高 港幣元	最低 港幣元	
二零零七年				
二月	168,500	13.26	12.40	2,183,590
四月	3,000	13.20	—	39,600
	<u>171,500</u>			<u>2,223,190</u>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紡織業務

本公司在上海擁有64.7%權益之合營企業上海申南紡織有限公司之溢利因牛仔布滯銷、棉花價格上升及能源成本上漲而下跌。下半年之展望並不明朗。

本公司在深圳擁有45%權益之合營企業南方紡織有限公司持續錄得理想業績。該公司之主要資產為一幢工業大廈，已租賃予第三方，出租率為98%。

### 房地產

由於空置率偏低，加上經濟持續增長，中環甲級寫字樓之出租率持續高企。若干業務遷離核心商業區，為享有較低租金。此現象對工商業樓宇市場有利，有助提升本集團租金水平。本公司於南洋廣場所持290,000平方呎工商業樓面面積中，目前已租出97.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透過一家間接附屬公司投資一項上海物業，本公司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50,000,000元（約相當於港幣153,800,000元）。投入該項物業之部分資金將以內部資源及來自投資組合之現金撥付，餘額將以銀行借貸支付。

## 金融投資

於二零零七上半年，本公司投資組合之表現令人滿意。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組合之價值上升7.4%。

於過去數年，鑑於策略性投資回報較低，本公司逐漸減持該類投資。過去一個月，金融市場波動頻繁，並大幅下跌。本公司於上半年獲得之部分收益已被抵銷。最近，本公司增持對沖基金，以把握最近市場波動所產生之機會。目前，本公司投資組合中56.9%之資金投資於股票（其中34.6%於美國股票）、10.9%為債券、18.4%為其他策略性投資，其餘13.8%則為現金及貨幣市場投資。投資組合之現金減少主要由於如上文呈報用於投資上海物業。

本公司預計，美國次按問題造成之市場波動將持續，可能對本公司下半年之溢利構成不利影響。

## 財務狀況

本集團價值港幣920,700,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64,300,000元）之投資物業已按予銀行，作為一般銀行貸款之抵押。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貸款額港幣94,000,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0,000,000元）。於期終，本公司之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375,900,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3,600,000元）。

## 僱員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26名僱員。薪酬乃參考有關員工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金每年檢討，並會視乎個別員工表現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與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

##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詳盡業績公佈

本公司將盡快提交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包括首尾兩段）規定之所有資料，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A.H. Philp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七名董事：

- \* 畢紹傳（主席）  
王雲程（高級常務董事）  
榮鴻慶，JP（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榮智權，JP（副常務董事）
- \* 占伯麒
- \* 史習陶  
陳珍妮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